

东方红汇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年第3季度报告

2025年9月30日

基金管理人：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5年10月28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07 月 01 日起至 2025 年 09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东方红汇利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265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 年 6 月 13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772,990,006.35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追求本金安全、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力争为投资者提供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长期稳定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充分发挥基金管理人的投研能力，采取自上而下的方法对基金的大类资产进行动态配置，综合久期管理、收益率曲线配置等策略对个券进行精选，力争在严格控制基金风险的基础上，获取长期稳定的绝对收益。另外，本基金可投资于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基金管理人将在本基金已累积一定收益的情况下，运用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法选择估值合理、具有持续竞争优势和较大成长空间的个股进行

	投资，增强基金的获利能力，提高预期收益水平，以期达到收益增强的效果。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9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东方红汇利债券 A	东方红汇利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2651	002652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4,846,410,590.85 份	926,579,415.50 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5 年 7 月 1 日-2025 年 9 月 30 日）	
	东方红汇利债券 A	东方红汇利债券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27,910,353.67	4,268,356.12
2. 本期利润	121,899,557.19	17,918,843.61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340	0.0317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471,222,426.72	1,044,815,399.76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289	1.1276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东方红汇利债券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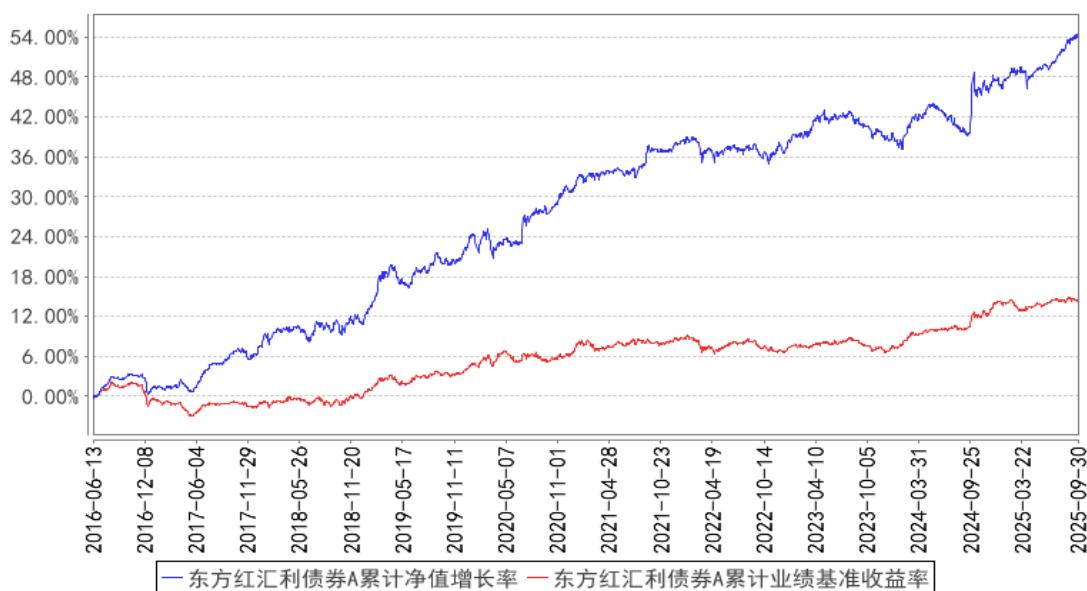
过去三个月	3. 13%	0. 13%	0. 32%	0. 09%	2. 81%	0. 04%
过去六个月	3. 95%	0. 19%	1. 44%	0. 09%	2. 51%	0. 10%
过去一年	5. 44%	0. 26%	2. 14%	0. 12%	3. 30%	0. 14%
过去三年	13. 46%	0. 24%	6. 81%	0. 11%	6. 65%	0. 13%
过去五年	21. 29%	0. 21%	8. 84%	0. 12%	12. 45%	0. 09%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54. 55%	0. 22%	14. 53%	0. 12%	40. 02%	0. 10%

东方红汇利债券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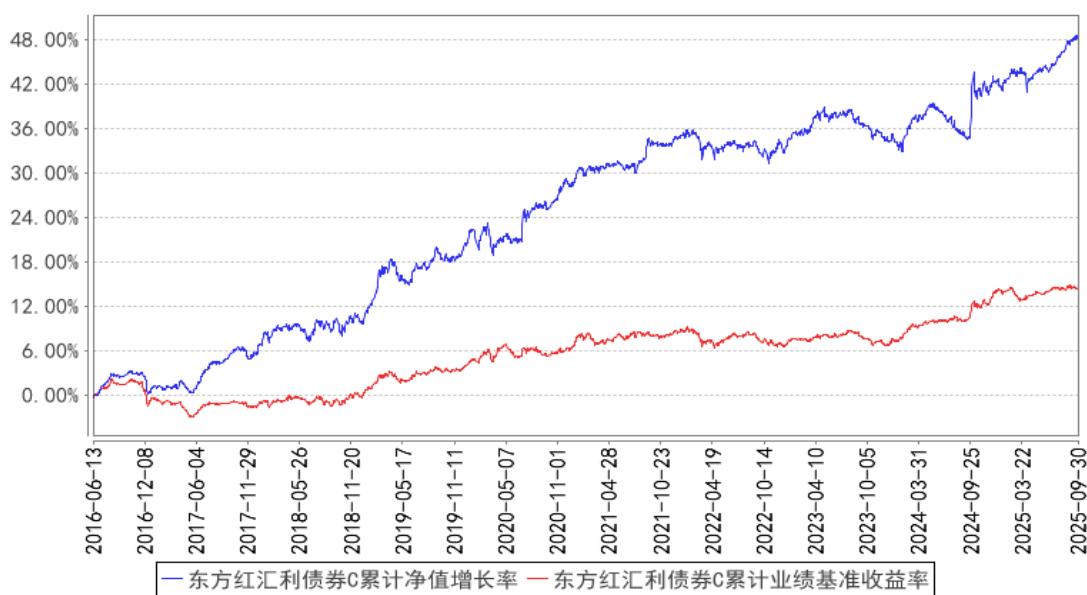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 03%	0. 13%	0. 32%	0. 09%	2. 71%	0. 04%
过去六个月	3. 74%	0. 19%	1. 44%	0. 09%	2. 30%	0. 10%
过去一年	5. 02%	0. 26%	2. 14%	0. 12%	2. 88%	0. 14%
过去三年	12. 11%	0. 24%	6. 81%	0. 11%	5. 30%	0. 13%
过去五年	18. 89%	0. 21%	8. 84%	0. 12%	10. 05%	0. 09%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48. 76%	0. 22%	14. 53%	0. 12%	34. 23%	0. 1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 率变动的比较

东方红汇利债券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东方红汇利债券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孔令超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混合资产投资部总经理	2016年8月5日	-	14年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混合资产投资部总经理、基金经理，2016年08月至今任东方红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年08月至今任东方红汇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年08月至今任

理、基金经理			东方红汇阳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年03月至2024年01月任东方红目标优选三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年05月至今任东方红配置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年06月至2024年04月任东方红创新优选三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年06月至今任东方红睿逸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年07月至今任东方红稳健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9年09月至今任东方红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0年01月至2021年12月任东方红品质优选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4年03月至今任东方红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北京大学金融学硕士。曾任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总部综合研究所策略研究员，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济研究所策略研究研究员，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研究部总经理。具备证券投资基金从业资格。
--------	--	--	---

注：1、上述表格内基金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指基金合同生效日（转型基金为初始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对此后非首任基金经理，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涵义遵从行业协会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注：本基金基金经理本报告期末未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基金合同以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一贯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组合，制定并严格遵守相应的制度和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等规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报告期内，未出现涉及本基金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 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三季度权益市场表现较好，上证指数上涨 12.73%。由于此前市场长期处于估值低位，隐含了较高的预期回报率，因此本产品过去很长一段时间一直保持较高仓位运作。随着市场修复，估值逐渐回归合理区间，本产品的权益仓位相比前期有所下降，但仍维持在略高于长期中枢的水平。从结构上，目前在红利、消费、科技等各个领域，都能找到一些符合投资标准的标的，本产品仍然致力于构建多元化低相关的投资组合，在各个领域寻找一些估值合理的优质公司，通过分散配置降低组合波动。债券方面，三季度经济整体仍然相对平稳，市场对经济增长的悲观预期迟迟未能兑现，债券收益率有所上行，配置价值有所改善，本产品略微增加了债券类资产的久期。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 A 类份额净值为 1.1289 元，份额累计净值为 1.4689 元；C 类份额净值为 1.1276 元，份额累计净值为 1.4226 元。本报告期基金 A 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3.1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32%；C 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3.0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32%。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027,134,041.96	15.66
	其中：股票	1,027,134,041.96	15.66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5, 506, 119, 980. 03	83. 96
	其中：债券	5, 506, 119, 980. 03	83. 96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4, 460, 974. 24	0. 22
8	其他资产	10, 434, 032. 55	0. 16
9	合计	6, 558, 149, 028. 78	100. 00

注：1、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

2、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63, 422, 185. 00	0. 97
C	制造业	596, 754, 818. 16	9. 16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33, 211, 708. 00	0. 51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15, 941, 949. 80	3. 31
J	金融业	38, 577, 000. 00	0. 59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8, 060, 000. 00	0. 12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52, 511, 181. 00	0. 81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8, 655, 200. 00	0. 29
S	综合	-	-
	合计	1, 027, 134, 041. 96	15. 76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323	瀚蓝环境	1,942,700	52,511,181.00	0.81
2	601899	紫金矿业	1,600,000	47,104,000.00	0.72
3	300750	宁德时代	110,000	44,220,000.00	0.68
4	002223	鱼跃医疗	1,118,001	43,613,219.01	0.67
5	000333	美的集团	600,000	43,596,000.00	0.67
6	600941	中国移动	400,000	41,872,000.00	0.64
7	688052	纳芯微	204,728	40,941,505.44	0.63
8	603171	税友股份	799,158	40,621,201.14	0.62
9	002475	立讯精密	600,000	38,814,000.00	0.60
10	601318	中国平安	700,000	38,577,000.00	0.59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45,053,246.05	0.69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2,864,114,257.82	43.95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740,832,842.48	11.37
4	企业债券	467,591,895.90	7.18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892,828,784.66	13.70
6	中期票据	1,236,531,795.60	18.98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5,506,119,980.03	84.50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50415	25农发15	3,300,000	328,759,923.29	5.05
2	012581780	25电网SCP020	2,500,000	250,491,356.16	3.84
3	243643	25招S12	2,000,000	200,314,520.54	3.07
4	115790	23招证10	1,500,000	151,764,419.18	2.33
5	250421	25农发21	1,400,000	140,562,416.44	2.16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对国债期货的投资以套期保值，回避市场风险为主要目的。结合国债交易市场和期货市场的收益性、流动性等情况，通过多头或空头套期保值等策略进行套期保值操作，获取超额收益。

5.9.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进行国债期货投资。

5.9.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进行国债期货投资。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发行主体中，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处罚。

本基金对上述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基金合同及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会对上述证券继续保持跟踪研究。

本基金持有的前十名证券中其余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0.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不存在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的情况。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	----	-------

1	存出保证金	130,010.4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10,304,022.15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10,434,032.55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未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净值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东方红汇利债券 A	东方红汇利债券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911,543,187.36	333,861,682.00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2,248,908,247.39	871,406,935.04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314,040,843.90	278,689,201.54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846,410,590.85	926,579,415.50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项目	东方红汇利债券 A	东方红汇利债券 C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8,771,353.48	—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	—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8,771,353.48	—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	0.39	—

份额比例 (%)		
----------	--	--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本报告期，本基金管理人不存在申购、赎回或交易本基金的情况。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注册东方红汇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文件；
- 2、《东方红汇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东方红汇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东方红汇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
- 5、报告期内在规定媒介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 6、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上海市黄浦区外马路 108 号 7 层。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亦可通过公司网站查阅，公司网址为：www.dfham.com。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28 日